（上接D908版）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次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情况	账龄	期末环账计提金额	是否为关联方	开始合作年度
1	T公司	渗包线	44,767.03	13,858.94	13,828.28	1年以内	692.95	否	2020年
2	莱尼电气线缆（中国）有限公司	汽车和电子线	49,128.93	12,626.29	12,584.02	1年以内	631.31	否	2004年
3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渗包线	61,644.47	11,328.78	11,310.52	1年以内	566.44	否	1995年
4	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	裸铜线	67,677.80	8,336.43	8,336.43	1年以内	416.82	否	2020年
5	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	渗包线	17,312.06	5,106.72	5,106.72	1年以内	255.34	否	1996年
合计			240,530.30	51,257.16	51,165.97	–		–	–

注：期后回款截止时间为2024年3月31日。

T公司、莱尼电气线缆（中国）有限公司为国际知名企业，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板上市公司，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为主板上市公司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为主板上市公司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长期客户，资信情况良好，合作期间未出现款项无法收回的情况。截止2024年3月31日，上述客户应收账款已基本收回，不存在逾期情况。

2、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进一步说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性，以及是否存在坏账准备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账龄	精达股份	长城科技	经纬辉开	金杯电工	露笑科技
1年以内	5.00%	5.00%	5.00%	1.00%	0.60%
1–2年	10.00%	20.00%	10.00%	10.00%	20.00%
2–3年	20.00%	50.00%	30.00%	30.00%	40.07%
3–4年	40.00%	100.00%	50.00%	100.00%	100.00%
4–5年	40.00%	100.00%	80.00%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露笑科技坏账计提比例系其传统行业等其他、新能源汽车行业、应收其他发电电费组合综合计提比例，其应收国网发电电费组合整体按照0.50%计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略有差异，主要系各公司主营业务、下游客户结构、历史减值率存在差异导致。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占比为99.69%，公司一年以内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对比较为谨慎，不存在坏账准备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及其坏账计提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精达股份	长城科技	经纬辉开	金杯电工	露笑科技	行业均值
1年以内	326,517.84	270,538.29	64,515.64	191,196.29	88,930.20	153,795.10
1–2年	925.14	10.31	1,481.55	12,391.57	37,847.14	12,932.64
2–3年	38.37	375.99	6,497.83	8,007.33	27,212.46	10,523.40
3–4年	36.49	0.06	1,084.95	8,051.30	42,564.47	12,925.19
4–5年			1,123.32			280.83
5年以上	9.07		1,141.07			285.27
合计	327,526.91	270,924.65	75,844.36	219,646.48	196,554.27	190,742.44
坏账金额	16,447.23	13,904.79	7,964.35	16,139.36	12,408.93	12,604.36
单项计提金额	–	375.52	976.41	13,382.17	10,854.31	6,397.10
单项计提坏账	–	375.52	976.41	8,524.90	10,256.63	5,033.37
扣除单项计提金额	327,526.91	270,549.13	74,867.95	206,264.31	185,699.96	184,345.34
扣除单项计提坏账	16,447.23	13,529.27	6,987.94	7,614.46	2,152.30	7,570.99
坏账计提比例	5.02%	5.00%	9.33%	3.69%	1.16%	4.11%

公司2023年度坏账计提比例为5.02%，高于扣除单项计提坏账行业均值的4.11%，仅低于经纬辉开，高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充分。

基于前瞻性和谨慎性原则，公司制定了符合自身业务情况的坏账计提比例，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坏账计提充分，具备合理性。

（二）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1、获取公司应收账款明细表；

2、获取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客户股东情况，检查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了解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客户的资信情况及期后回款情况；

4、获取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并与公司计提政策进行对比分析。

经核查，我们认为：

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期末余额账龄均为一年以内，坏账计提充分，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回收风险；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略有差异，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坏账准备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问题四、关于应收票据及应付票据

年报披露，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14.97亿元，为银行承兑汇票，较上期增长61.79%；应收票据期末余额13.60亿元，其中银行承兑票据11.90亿元、商业承兑票据1.69亿元；期末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票据9.13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使用票据结算情况，包括各月份使用票据的交易背景、交易主体、交易金额、开具票据金额及类型、贴现或背书情况、期初期末应收、应付票据余额等，核实公司是否存在无商业背景情况下开具票据的情形；（2）报告期末应收银行承兑票据、商业承兑票据，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票据的承兑方、交易背景、开票时间、金额、到期时间、背书情况等，并说明可能存在的风险敞口及应对措施；（3）报告期末应付票据对应开票对象、金额、交易背景，是否存在向关联方开票的情形，对应的开票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是否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有关本题应收票据及应付票据相关内容回复，因公司票据量较大，回复信息内容较多，公司正在进行补充和完善，相关内容完成回复后将于五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

问题五、关于货币资金

年报披露，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18.59亿元。其中，使用受限的资金8.22亿元，受限类型为冻结、受限情况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福费廷保证金以及质押存单；存放在境外的资金2.50亿元。同时，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合计30.76亿元，利息支出1.01亿元，利息收入0.19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受限货币资金对应的银行承兑汇票、福费廷以及质押存单融资规模、用途，是否存在为关联方开票或融资的情形，并自查除已披露的受限货币资金外是否存在其他潜在资金受限安排，是否存在与大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2）公司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利率水平、存储和使用情况，说明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的匹配性和合理性，说明保有较高货币资金并大额举债承担较高利息支出的原因及合理性；（3）货币资金境外存放的业务背景、业务主体、存放地点和使用安排，公司是否可以有效控制、随时支取。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一）回复

1、受限货币资金对应的银行承兑汇票、福费廷以及质押存单融资规模、用途，是否存在为关联方开票或融资的情形，并自查除已披露的受限货币资金外是否存在其他潜在资金受限安排，是否存在与大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公司期末受限货币资金对应的银行承兑汇票、福费廷以及质押存单融资规模、用途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融资规模	受限资金金额	用途	是否为关联方	备注
票据保证金	110,965.00	42,048.50	材料货款	否	
	23,700.00	23,700.00	内部结算	合并范围内公司	
		11.44	保证金账户余额	不适用	
小计	134,665.00	65,759.94			
福费廷保证金	4,000.00	400.00	材料货款	否	已偿还
	1,000.00	100.00	内部结算	合并范围内公司	已偿还
	1,000.00	100.00	内部结算	合并范围内公司	
	1,827.34	1,841.50		不适用	进口押汇
小计	7,827.34	2,441.50			
质押存单	3,000.00	3,000.00	材料货款	否	
	11,000.00	11,000.00	内部结算	合并范围内公司	
小计	14,000.00	14,000.00			
其他		78.16	银行冻结资金	不适用	
合计	156,492.34	82,279.60			

受限货币资金对应的银行承兑汇票、福费廷以及质押存单的融资主要用于支付材料货款及内部交易结算使用，不存在为关联方开票或融资的情形。

同时，公司不存在除已披露的受限货币资金外其他潜在资金受限安排，公司资金账户及资金均受公司控制，不存在与大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不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2、公司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利率水平、存储和使用情况，说明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的匹配性和合理性，说明保有较高货币资金并大额举债承担较高利息支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其中：受限资金
货币资金	185,914.06	82,279.60
其中：库存现金	2.63	–
境内银行存款	78,150.31	–
募集资金存款	392.91	–
境外银行存款	25,088.61	–
其他货币资金	82,279.60	82,279.60

受限资金中有14,000.00万元系银行借款保证金，65,759.94万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证金户产生的银行利息，2,441.50万元系信用证保证金，78.16万元系与银行业务冻结资金，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借款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及利息	信用证保证金	其他	合计
14,000.00	65,759.94	2,441.50	78.16	82,279.60

202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185,914.06万元，全部存放于境内的工行、建行、农行、交行、其他商业银行及境外香港恒生银行，受限资金基本为借款保证金及票据保证金。

（2）公司货币资金利息收入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月份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其中：银行存款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利息收入
1月	176,611.46	122,847.85	53,763.61	55.84
2月	161,015.84	109,437.51	51,578.33	101.05
3月	171,201.29	120,692.93	50,508.36	191.31
4月	167,168.69	113,766.16	53,402.53	32.38
5月	156,830.01	107,201.98	49,628.03	77.41
6月	181,724.68	135,639.70	46,084.98	333.91
7月	182,447.65	120,644.78	61,802.87	80.53
8月	200,255.05	126,991.48	73,263.56	67.28
9月	197,797.73	123,461.21	74,336.52	292.72
10月	182,880.57	105,294.69	77,585.88	96.79
11月	189,967.96	102,166.57	87,801.38	135.66
12月	185,914.06	103,634.45	82,201.44	479.55
合计	2,153,814.97	1,391,779.32	761,957.49	1,944.42
月均	179,484.58	115,981.61	63,496.46	162.03
利息收入	1,944.42	1,165.06	779.35	–
收益率	1.08%	1.00%	1.23%	–

公司银行活期存款测算的年化平均利率为1.00%，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中活期存款年利率的0.20%，主要原因系公司部分银行活期存款办理了协定存款业务，公司协定存款利率在1.09%–2.60%之间。公司保证金存款测算的年化平均利率为1.23%，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中6个月保证金存款年利率的1.20%基本持平。综上，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的匹配合理。

（3）保有较高货币资金并大额举债承担较高利息支出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2023年末货币资金及银行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货币资金余额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2023年12月31日	185,914.06	185,865.02	41,420.77

由上表可知，公司银行存款金额及银行借款金额较高，出现保有大额货币资金并大额举债承担较高利息支出的情况，公司主要是基于以下方面的考虑：

A.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电解铜、铝锭，电解铜及铝锭生产企业一般要求预付货款或现款，因此应付账款周转率偏高，所以公司必须保持一定规模的流动资金以备采购材料所需；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2023年货币资金、营业收入对比分析，具体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精达股份	经纬辉开	长城科技	金杯电工	露笑科技	行业均值
货币资金*1	185,914.06	110,433.10	112,522.04	198,208.85	129,369.70	137,633.42
营业收入*2	1,790,586.52	343,374.97	1,107,920.51	1,529,308.47	277,231.49	814,458.86
比重*3(=1/2)	10.38%	32.16%	10.16%	12.96%	46.66%	16.90%

从同行业上市公司2023年货币资金与营业收入比重来看，公司货币资金与营业收入比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持平，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保有一定额度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符合行业发展特征。

B.公司客户主要为各大电器生产厂商，电器生产厂商一般执行零库存管理模式，公司产品运送至客户处，客户根据电磁线使用量与公司进行结算，公司与客户结算后一般给予客户40–90天不等的信用期，存在一定的回款周期，公司为保障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储备部分资金；

C.公司现有业务经营规模较大，需要储备足额营运资金以保障经营发展同时储备资金用于偿还未来到期的借款本息，确保公司在金融环境发生变化时能有一定的风险承受能力；

D.公司存在较大的经营资金需求，公司2023年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日常经营所需资金	422,067.48	420,529.24	439,151.81	520,337.96

公司主要从事电磁线生产销售业务，电解铜、铝锭为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约在90%以上，具有料重工轻的显著特点，以电解铜、铝锭为代表的主要原材料价值较高，需要占用大量资金。按照市场惯例，公司上游原材料供应商主要为铜铝等大宗商品生产商，通常要求预付或者现付形式进行结算；而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各大电器生产厂商，具有一定信用期，付款周期较长，电磁线行业也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外还需要较大规模的带息负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因此期末存在较大规模的带息负债，符合行业特征和企业经营模式。

3、货币资金境外存放的业务背景、业务主体、存放地点和使用安排，公司是否可以有效控制、随时支取；

（1）货币资金境外存放的业务背景

2014年7月4日，精达股份以人民币壹元的价格收购精达集团所持有的香港重易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易公司”）100.00%股权。公司对重易公司拥有100.00%表决权，重易公司所有人员均由精达股份委派，能够决定重易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重易公司由精达股份实际控制。经2014年10月20日召开的精达股份董事会研究决定向重易公司增资8,000万美元，精达股份分别于2014年11月21日、2016年4月1日向重易公司出资5,100万美元、2,900万美元。2018年2月1日，重易公司更名为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为提高境外资金使用效益，精达香港在服务公司主营业务之余，利用境外资金进行投资，报告期内，精达香港主要投资ZQ Capital Limited优先股。

公司境外资金存放的原因如下：

①把握市场机遇、服务公司发展大局：电磁线是工业电机、电力设备、家用电器、汽车、仪器仪表、微特电机电磁绕组的基础和关键材料。上述行业的迅速发展，给电磁线带来了广阔的应用领域和市场，但同时技术的飞速进步也对电磁线行业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我国电磁线行业研发水平与发达国家同行相比尚有一定差距，自主创新和设计开发方面能力仍有不足，绝缘材料的开发应用方面还有较大提升空间；此外，由于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的工业基础较为薄弱，电磁线生产所需的部分核心生产设备如大拉丝机，国产设备在生产效率、生产控制、使用寿命等方面较国外先进设备仍存在差距。针对上述情形，公司始终关注国外布局机会，积极引进先进生产设备，保留一定金额的外币资金有助于公司实现上述战略目标。

②国家对于外汇管制较为严格，避免审批节奏无法满足境外投资需求：近年来，国家在总结2015年以来防控跨境资本流动风险冲击经验基础上，建立了跨境资本流动“宏观审慎+微观监管”两位一体的管理框架，防止跨境资本流动冲击导致系统性金融风险，对企业跨境投融资行为的监测监管力度不断加强。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改革和规范资本项目结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6］16号）、《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外汇管理改革完善真实合规性审核的通知》（汇发［2017］3号）等一系列文件的要求，境内公司在进行境外投资时需要严格履行相关程序与审核流程。公司积极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外汇，考虑到未来潜在的海外市场机遇，避免由于审批节奏无法满足境外投资的时效性要求，故此未将境外资金转回国内使用。

（2）货币资金境外存放的业务主体、存放地点和使用安排

公司境外货币资金均为子公司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达香港”）银行存款及其现金，为日常经营需要，涉及原材料、先进设备购买及未来潜在的境外投资、海外并购等业务，精达香港银行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放银行及地点	币种	原币金额	期末汇率	折算人民币	类型
恒生银行	美元	243.25	7.0827	1,722.89	活期存款
	港币	8.91	0.90622	8.08	活期存款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美元	178.51	7.0827	1,264.30	活期存款
	美元	2,000.00	7.0827	14,165.40	定期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	美元	5.69	7.0827	40.32	活期存款
	美元	1,100.00	7.0827	7,790.97	定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铜陵百大支行	美元	10.11	7.0827	71.58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铜陵城中支行	美元	3.53	7.0827	25.04	活期存款
合计				25,088.58	

（3）境外存放的货币资金公司是否可以有效控制、随时支取

香港精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所有人员均由精达股份委派，能够决定香港精达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因此公司可以对其有效控制、随时支取。

（二）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1、向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资金规模情况，并分析其合理性；

2、获取受限资金明细表，了解受限资金对应的融资情况；

3、询问公司管理层及资金部，了解境外资金存放及使用的具体情况；

4、测算公司利息收入情况，分析与资金规模是否匹配；

5、获取公司境外资金银行存款的对账单原件，并与期末账面金额进行核对；

6、获取境外资金银行对账单及余额调节表，对银行账户存款100%实施函证，并由审计人员对函证过程进行控制，上述函证均已回函且相符；

7、了解境外资金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

受限货币资金对应的银行承兑汇票、福费廷以及质押存单产生的融资主要用于支付材料货款及内部交易结算，不存在为关联方开票或融资的情形，不存在除已披露的受限货币资金外其他潜在资金受限安排，不存在与大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不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匹配、合理，保有较高货币资金并大额举债承担较高利息支原因系公司所处行业导致，具有合理性；货币资金境外存放的业务主体为全资子公司香港精达，主要为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可以对其有效控制，随时支取。

六、关于银行理财

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末理财产品余额0.36亿元，期间购买理财产品17.31亿元，赎回理财产品18.75亿元。请公司：（1）列示报告期购买、赎回理财产品名称、类型、风险级别、理财机构名称、投资期限、购买金额、收益率、底层资产及违约情况等；（2）自查购买理财产品是否按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是否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形，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资金往来。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一）回复

1、列示报告期购买、赎回理财产品名称、类型、风险级别、理财机构名称、投资期限、购买金额、收益率、底层资产及违约情况等；

2023年度公司购买、赎回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理财机构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本金金额	收益金额	收益率(%)	类型	风险级别	投资期限	底层资产	违约情况
工商银行铜陵百大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54.72	3.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6个月	美元兑日元汇率	无
		10,000.00	16.73	2.41			1个月		无
		10,000.00	6.81	3.00			3个月		无
	7天通知存款	10,000.00	86.62	1.75	通知存款		1个月		无
徽商银行	7天通知存款	4,000.00	1.87	2.40	通知存款	低风险	1个月		无
		4,000.00	1.81	2.35			1个月		无
		3,000.00	1.23	2.10			1个月		无
	大额存单	1,000.00	1.58	2.04	定期存人		1个月		无
		1,000.00	1.50	1.80			1个月		无
		1,000.00	1.50	1.80			1个月		无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	3,000.00	5.94	3.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1个月	欧元兑美元汇率	无
		3,000.00	4.65	3.10			1个月		无
		3,000.00	6.20	3.10			1个月		无
		3,000.00	6.46	3.10			1个月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铜陵支行	公司稳利（3个月）	4,000.00	28.50	2.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3个月	欧元兑美元汇率	无
		3,800.00	26.30	2.77			3个月		无
		2,200.00	15.40	2.80			3个月		无
	公司稳利（3个月网银专属）	2,500.00	15.94	2.55			3个月		无
	公司稳利（11月特供C款）	2,600.00					3个月		无
	公司稳利（礼财日专享）	500.00					3个月		无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550.00	3.81	2.77			3个月		无
		500.00	2.39	1.91			3个月		无
		500.00	3.13	2.50			3个月		无
		500.00					3个月		无
	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23.75	2.85			2个月		无
		3,000.00	7.00	2.80			1个月		无
		3,000.00	2.68	2.30			1个月		无
		8,000.00	17.73	2.85			1个月		无
		5,000.00	11.67	2.80			1个月		无
		10,000.00	8.91	2.29			1个月		无
		5,000.00	9.87	2.54			1个月		无
		5,000.00	10.21	2.62			1个月		无
		8,000.00	16.00	2.40			1个月		无
		2,000.00	4.00	2.40			1个月		无
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00	7.00	2.80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	1个月	美元兑加拿大元即期汇率	无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4.76	2.45			1个月		无
		2,000.00	1.91	2.45			1个月		无
	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00	7.00	2.80			1个月		无
		3,000.00	2.86	2.45			1个月		无
		2,000.00	1.87	2.40			1个月		无
		3,000.00	2.80	2.40			1个月		无
		4,000.00	8.03	2.58			1个月		无
		4,000.00	2.96	1.90			1个月		无
		4,500.00	8.81	2.35			1个月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5,000.00	13.56	3.3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低风险	1个月	美元兑日元即期汇率	无
		5,000.00	8.34	3.20			1个月		无
		5,000.00	13.15	3.20			1个月		无
		5,000.00	11.30	3.30			1个月		无

由上表可知，公司报告期购买、赎回理财产品均为低风险级别，投资期限在1–6个月之间，底层资产包括美元兑日元汇率、美元兑加拿大元汇率、欧元兑美元汇率，底层资产较为稳定，不存在违约情况。

2、自查购买理财产品是否按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是否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形，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资金往来；

2022年11月18日，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公司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决议公司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包含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银行活期理财等产品），授权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在上述议案通过后，公司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议案于2023年11月18日超过有效期，超过有效期内未到期或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体	理财产品名称	本金金额	收益金额	购买时间	赎回时间
精达股份	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00	86.62	2023/9/4	2023/12/19
精达股份	大额存单	1,000.00	1.50	2023/11/14	2023/12/15
精达股份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00	4.00	2023/11/15	2023/12/15
天津精达	公司结构性存款	3,000.00	6.20	2023/11/6	2023/11/30
天津精达	公司结构性存款	3,000.00	6.46	2023/12/4	2023/12/29
聚芯智造	公司稳(3个月网银专属)	2,500.00	15.94	2023/8/29	2023/11/29
聚芯智造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500.00	3.13	2023/9/4	2023/12/4
聚芯智造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3/12/7	
聚芯智造	公司稳利(11月特供C款)	2,600.00		2023/11/29	
聚芯智造	公司稳(礼财日专享)	500.00		2023/11/16	

2024年4月17日，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议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现金管理风险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包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银行理财产品，同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已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予以追认。授权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止2023年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3,600.00万元，截止2024年3月31日均已赎回。

公司除年报中已披露关联交易外，不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资金往来。

（二）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1、访谈相关人员，了解理财相关的情况；

2、获取理财产品明细表，理财产品说明书等资料，检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

公司报告期购买、赎回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7天通知存款，均为低风险级别，投资期限在1–6个月之间，底层资产包括美元兑日元汇率、美元兑加拿大元汇率、欧元兑美元汇率、底层资产较为稳定，不存在违约情况；公司除年报中已披露关联交易外，不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资金往来。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4-028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关联董事会正军、张久龙、何腊元、刘毅、谭卫国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预案金额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案进行了审核并全票通过，专门会议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为基础，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关联交易任何一方利益的情况。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前次预计金额(万元)	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接受关联方租赁服务	爱众集团	100.00	100.00
接受关联方农网资金贷款服务	爱众集团	543.70	543.70
接受关联方资金贷款服务(国开行统借统还)	爱众集团	495.00	432.33
接受关联方检测服务	经准集团	110.00	86.89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爱众集团	45.00	45.00
	爱众建设	15.00	15.00
	海晶石油	300.00	260.00
合计		1,608.70	1,482.92

说明：爱众集团系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经准集团系四川经准检验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爱众建设系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海晶石油系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下同）。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方租赁服务	爱众集团	100.00	9.16%	–	100.00	9.16%	
接受关联方农网资金贷款服务	爱众集团	1,500.00	6.55%	135.93	543.70	2.38%	农网确权资产增加
接受关联方资金贷款服务(国开行统借统还)	爱众集团	450.00	1.96%	221.81	432.33	1.90%	
接受关联方检测服务	经准集团	110.00	85.00%	–	86.89	81.5%	
向关联方提供房屋租赁服务	爱众集团	45.00	9.57%	–	45.00	9.57%	
	爱众建设	15.00	3.19%	–	15.00	3.19%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海晶石油	260.00	100.00%	–	260.00	100.00%	
合计		2,480.00		357.74	1,482.92		

注：执行政府定价的目来水、燃气、电力销售业务，根据交易量按政府定价据实结算。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关联方一

公司名称：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600711815505Q

法定代表人：张久龙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60,625.5853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广宁南路2号

主要股东：广安市广安区财政局、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燃气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煤炭开采；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供暖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充电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财务状况：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362,729.00元；净资产112,627.00万元；营业额1,523.00万元；净利润2,561.0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方二

公司名称：广安市海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603551048828A

法定代表人：党战锋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204.0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前锋区新华路248号

主要股东：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达州市海晶石油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润滑油、溶剂油、燃料油、乙醇及柴油储存；汽油、柴油仓储、批发；零售：汽油、柴油（限分支机构经营）、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经营；酒类、汽车配件、汽车装饰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汽车美容；汽车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投融资及其他资产管理咨询）；干洗服务；洗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财务状况：截止2023年12